

证券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公告编号：2022-003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上午 10:00 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 9 名，实际表决董事 9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通过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向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市分行申请研发项目贷款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市分行申请研发项目贷款，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贷款期限不超过五年，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审议《关于向工商银行北京广安门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工商银行北京广安门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贷款期限两年，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上述授信中的 1.7 亿元提供担保。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审议《关于向南京银行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南京银行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整，授信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四）审议《关于向农业银行丰台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农业银行丰台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授信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五）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安徽动力源科技有限公司向安徽省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鉴于安徽动力源科技有限公司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郎溪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 500 万元整，安徽省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保证担保。我公司向安徽省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六）审议《关于为孙公司巴基斯坦动力源能源有限公司向工商银行北京广安门支行申请保函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我公司参与巴基斯坦境外项目，向业主进行设备出口，同时由公司在当地设立的孙公司 DPC (Energy) Pakistan (Private) Limited（巴基斯坦动力源能源有限公司）与业主签订服务合同并提供安装服务。根据合同相关要求，现向工商银行北京广安门支行申请保函额度不超过美元 200 万元，授信期限一年，由我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七）审议《关于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需要，公司拟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通过北京银行发放的人民币 7000 万元委托贷款，期限两个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八）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北京动力源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鉴于北京动力源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向华夏银行北京京广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授信期限不超过三年，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保证担保。我公司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九）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使用不动产作为抵押物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和担保的议案》

为了保证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市分行、工商银行北京广安门支行、华夏银行北京京广支行申请授信及贷款，公司拟使用不动产作为抵押物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同时为了保证公司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公司拟使用不动产作为抵押物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7000 万元。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批相关事宜。

公司以自有的位于丰台区科学城星火路 8 号园区的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京丰国用 2005 第 000815 号，使用权面积 9308.65 平方米）及地上建筑物（房产证号：X 京房产证丰字第 096865 号，建筑面积 14662.85 平方米）作为抵押物，抵押期限与相应信贷产品期限相同。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审议《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2 年 2 月 7 日（星期一）14：00 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使用不动产作为抵押物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和担保的议案》；

2、审议《关于为孙公司巴基斯坦动力源能源有限公司向工商银行北京广安门支行申请保函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1 日